

交銀國際基金
（「本基金」）

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
環球戰略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交銀國際中國動力基金
（各為一隻「成分基金」，統稱「該等成分基金」）

致單位持有人的通知

此乃重要文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如閣下對本通知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財務意見。本基金的基金經理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經理」）願對本通知所載資料於公布當日的準確性承擔十足責任，並確認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其盡悉及確信，概無遺漏足以使本通知之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本通知中，所有未予定義詞彙概與日期為 2023 年 12 月的本基金說明書（包括該等成分基金的說明書各附錄，可不時進行修訂和補充，「說明書」）具有相同含義。

2023 年 12 月 21 日

尊貴的單位持有人：

基金經理謹此通知閣下有關本基金及該等成分基金的下述更新，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有關更新已於 2023 年 12 月 21 日（「生效日期」）生效。

A. 基金經理董事變動

自 2023 年 12 月 11 日起，席絢樺女士已辭任，而蘇奮先生已獲委任為基金經理的董事。

B. 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的投資政策更新

1. 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主要投資於在大中華地區持有一定權益的公司之股票。以下闡述基於現有投資政策的基礎制定，以反映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可能進行的投資：
 - (a) 不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20% 於通過滬港通及／或深港通持有的 A 股；以及
 - (b) 不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10% 於美國上市的股票證券。
2. 根據並符合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主要投資於在大中華地區有一定權益的公司股票的現行投資政策，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的投資政策予以簡化，取消對 H 股、紅籌股和上述股票以外股票的指示性目標。
3. 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可將其資產淨值的最多 30% 投資於以港元或美元計價的現金、存款及債務證券。相關投資限額修訂為低於其資產淨值的 30%，可包括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計值的現金、存款、貨幣市場基金以及投資級別債務證券（視適當情況）。投資級指穆迪 Baa3 或以上或標準普爾 BBB- 或以上或其他國際認可的信用評級機構的同等評級。

基金經理認為，上述更新概不構成對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的重大變動，而且交銀國際龍騰核心增長基金的整體風險狀況亦概無重大變動或增加。該更新對單位持有人的權利或利益（包括對單位持有人行使其權利之能力的任何限制）概無重大不利影響。

信託契約連同所有補充契約的副本可在正常辦公時間內於基金經理的辦事處免費查閱。

上述更新已反映於相關成分基金的經修訂說明書及各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如適用）。如閣下欲獲取最新的說明書或產品資料概要之副本，請瀏覽 www.bocomgroup.com。務請注意，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若閣下對上述變動有任何疑問，請聯絡基金經理（地址：香港德輔道中 68 號萬宜大廈 9 樓；電話：(852) 2977 9225）。

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謹啟